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9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及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为提高会议效率，顺利衔接换届工作，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完成了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的选举和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公司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具体情况如下：

非独立董事：闫永革先生（董事长）、徐建英先生（终身名誉董事长）、刘涛先生、傅雄高先生、彭琦允先生、徐辛迪女士。

独立董事：牛红军先生、汪吉女士、汪顺静女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

起三年。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均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委员：牛红军先生（主任委员）、汪顺静女士、徐辛迪女士

提名委员会委员：汪吉女士（主任委员）、汪顺静女士、闫永革先生

战略委员会委员：闫永革先生（主任委员）、汪吉女士、徐建英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汪吉女士（主任委员）、汪顺静女士、刘涛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均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由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第四届公司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共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具体情况如下：

非职工代表监事：陈力（监事会主席）、王鑫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周拉先生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均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职工代表监事比例未低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总经理：刘涛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傅雄高先生

财务总监：谭青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王姣女士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结果，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傅雄高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王姣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傅雄高先生、王姣女士

办公电话：0755-2819 2960

传真号码：0755-2984 3869

电子邮箱：zhengquanbu@sz-tongye.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美泰工业园三号楼

邮编：518000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兼任副总经理谭诗干先生、吴新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并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诗干先生通过天津英伟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65%；吴新明先生通过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65%。谭诗干先生、吴新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乐建锐先生、彭琦允先生、李恒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乐建锐先生通过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99%，彭琦允先生通过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9%，李恒瑞先生通过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9%。乐建锐先生、彭琦允先生、李恒瑞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楚雄先生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将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并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楚雄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3%，其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对于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持有公司股份的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离任监事的配偶将严格遵守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的相关承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因换届选举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谢意！

特此公告。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五日

附件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担任公司总经理的刘涛先生简历如下：

刘涛，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天津英伟达有限合伙人。2014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石家庄通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7月至2021年9月，历任公司工程师、制造部副经理、质量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7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5%。刘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傅雄高先生简历如下：

傅雄高，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石家庄通业电气董事长，天津英伟达有限合伙人。2002年7月至2021年9月，历任公司工程师、营销部副经理、副总工程师、交流项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傅雄高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天津英伟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2%。傅雄高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傅雄高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谭青女士简历如下：

谭青，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6月至2002年6月，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会计、审计；2002年7月至2018年12月，历任公司会计、会计主管、财务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青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等纪律处分，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王姣，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0年1月出生，本科。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2017年至今历任公司涉外项目专员、涉外项目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姣女士系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因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股票归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65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